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3月26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二楼会议中心九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沈健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充分了解了李如亮先生、周剑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主要社会关系、详细的工作经历等情况，认为李如亮先生、周剑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现提名李如亮先生、周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时提名李如亮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周剑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银邦股份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补选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 2、《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充分了解了崔荣军先生的职业、学历、职称、主要社会关系、详细的工作经历等情况，认为崔荣军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现提名崔荣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提名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银邦股份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补选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 3、《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由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间定于 2019 年 4 月 11 日 14:30，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地点为公司多功能厅。审议事项如下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2、《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4 日。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银邦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